**申請校園記者採訪流程及配合事項 108.10.08**

1. **需求單位配合事項**

提供事前資料或者事後資料：由主辦單位提供，條列式說明活動的主題與重要亮點，呈現其價值性、獨特性，展現讓讀者有興趣關注的要點。※校園新聞並非活動流水帳，敬請貴單位協助配合提供新聞亮點，以達到宣傳效益最大化

1. **公共事務室評估與建議**

本室將就收到的資料評估是否適合由校園記者採訪，或由貴單位自行張貼至「輔大首頁-最新消息」。

**流程圖**

**需求單位提供**

事前資料或事後資料

寄至本室校園記者業務承辦人

本室評估是否適合**校園記者**採訪，或由貴單位**自行張貼至輔大首頁-最新消息**

**由貴單位自行張貼**

**至首頁**

**校園記者採訪**

由本室業務承辦人初步聯繫

發布採訪通知

由校園記者認領

無校園記者認領

校園記者聯繫需求單位

約定採訪時間地點

改由需求單位自行提供新聞稿，本室協助張貼至學校首頁

發布採訪通知 (事後報導)

由校園記者認領

完成採訪及新聞稿

無校園記者認領

本室審稿後

張貼至學校首頁

歡迎提供校園各項活動通知，請填妥以下表格內容email送出，填表前請詳閱**「**輔仁大學新聞發布作業原則**」**以達到最佳宣傳品質與效果。若您對本表格有任何問題，請聯絡公共事務室

**【輔仁大學校園記者採訪申請表】**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單位 |  | 申請人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電子郵件 |  |
| 主題／活動名稱 |  |
| 採訪時間 | 年 月 日 時 至 時 分止，共計 時 |
| 採訪地點 |  |
| 內容 | 採訪：□活動報導 □人物專訪： 先生/女士 □其他 新聞亮點：(請條列式說明活動的主題與重要亮點，呈現其價值性、獨特性，以及讓讀者有興趣關注的要點。) 1.2.3.4.5. |
| ※.注意事項：* 一、申請校園記者採訪，請於採訪日10天前預約，並填寫申請表；寒暑假則請於學期結束前先行預約。為配合人力調配，本室每次活動僅提供1名記者採訪及拍攝新聞用照片。

二、期中考前一週，期末考前二週，恕無法提供校園記者採訪，專案活動得另案申請。三、為安排採訪時程，請於活動前10個工作日提供企劃書、時程、簡章等相關新聞素材，逕送野聲樓1樓YP103公共事務室承辦人林又春。洽詢電話：（02）2905-3180 或e-mail:081238@mail.fju.edu.tw |